

证券代码：301312

证券简称：智立方

公告编号：2023-041

## 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两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监事会同意提名吕富超先生、陈瑜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中，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比例未低于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不存在兼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在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9月28日

附件：

## 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吕富超，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生，本科学历，2017年毕业于南华大学。2014年至今，在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制造部生产经理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吕富超先生通过深圳群智方立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5,000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陈瑜，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生，大专学历，2015年毕业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2017年至今，在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现任公司采购管理部采购系统组组长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